

新竹市都市設計審議書件查核表

案名							收文日期						案件編號				
都市計畫名稱							收文字號										
編號	項目	檢核圖件	檢核結果(無者免填)				編號	項目	檢核圖件	檢核結果(無者免填)							
			合格	不合格	頁次	備註				合格	不合格	頁次	備註				
一	基本資料	(一)申請書					四	相關法令檢核查核	(一)應敘明適用要點(準則、原則)、都市計畫名稱及建築相關法令，並列表逐項審查檢討(土地使用分區暨都市設計管制相關規定查核表如附表三)								
		(二)委託書(申請人、設計人兩造簽章用印正本乙份)							(二)非適用都市設計管制要點(準則、原則)及都市計畫說明書之基地，至少應就下列各項列表查核檢討								
		(三)建築計畫資料表(附表二)							1.土地使用強度及允許使用組別查核								
		(四)審議意見修正辦理情形對照表(附表四，首次申請審議者免附)							2.指定留設退縮空間檢討								
		(五)書件查核表(附表一)							3.綠化規定檢討								
二	區位現況	(一)基地區位說明							4.建築物高度檢討								
		1.基地位置圖(以都市計畫圖或現況地形圖為底圖標示，比例尺至少 1/5000，應載明基地位置及附近道路情況及名稱，且至少涵蓋 800 公尺半徑範圍)							5.其他管制事項說明(如廣告物、斜屋頂、圍牆、.....)								
		2.基地現況與附近環境特徵指述及分析							(三)適用相關獎勵規定之檢討								
		(1)基地現況及週邊環境現況說明(檢附基地都市計畫圖地形圖、地籍套繪圖，比例尺至少 1/2000)							1.停車獎勵								
		(2)交通動線說明(包含人行、車行動線分析)							2.開放空間獎勵								
三	敷地計畫	(一)開發內容說明(設計目標、開發構想)					3.空地空屋管理獎勵										
		(二)整體空間設計說明(彩色，圖說比例至少 1/500，範圍包含與基地相鄰之道路或基地)					4.依都市計畫規定申請之獎勵										
		1.建築物外部空間設計(彩色)					5.依其他相關規定申請之獎勵										
		2.景觀植栽配置計畫(彩色)					五	視基地開發性質補充資料	(一)交通影響評估、環境影響評估、水土保持計畫等證明文件								
		3.各樓層平面配置使用情形							(二)實施都市計畫地區建築基地綜合設計公共開放空間計畫								
		4.建築物造型及色彩															
		5.停車與交通動線規劃				六	其他需										

	6.建築圖(比例尺至少 1/200·以平面、立面、剖面圖 表達建築空間)				檢附資 料					
	7.照明計畫									
	8.建築開放空間管理維護執行計畫									
	9.模型(基地面積達 3000 平方公尺以上者應製作模 型)									

註：本表由設計單位勾選。

設計單位自行檢核結果：符合規定

不符規定

設計建築師用印：\_\_\_\_\_





案名						收文日期					案件編號				
都市計畫名稱						收文字號									
編號	項目	檢核圖件	檢核結果(無者免填)				編號	項目	檢核圖件	檢核結果(無者免填)					
			合格	不合格	頁次	備註				合格	不合格	頁次	備註		
一	基本資料	(一)申請書							4.建築物造型及色彩						
		(二)委託書(申請人、設計人兩造簽章用印正本乙份)							5.停車與交通動線規劃						
		(三)建築計畫資料表(附表二)							6.建築圖(比例尺至少 1/200,以平面、立面、剖面圖表達建築空間)						
		(四)審議意見修正辦理情形對照表(附表四,首次申請審議者免附)							7.照明計畫						
		(五)書件查核表(附表一)							8.建築開放空間管理維護執行計畫						
二	區位現況	(一)基地區位說明					五	相關法令檢核查核	9.模型(基地面積達 3000 平方公尺以上者應製作模型)						
		1.基地位置圖(以都市計畫圖或現況地形圖為底圖標示,比例尺至少 1/5000,應載明基地位置及附近道路情況及名稱,且至少涵蓋 800 公尺半徑範圍)							(一)應敘明適用要點(準則、原則)、都市計畫名稱及建築相關法令,並列表逐項審查檢討(土地使用分區暨都市設計管制相關規定查核表如附表三)						
		2.土地使用計畫圖(平面配置圖)、土地使用分區變更圖,比例尺至少 1/5000							(二)非適用都市設計管制要點(準則、原則)及都市計畫說明書之基地,至少應就下列各項列表查核檢討						
		2.基地現況與附近環境特徵指述及分析							1.土地使用強度及允許使用組別查核						
		(1)基地現況及週邊環境現況說明(檢附基地都市計畫圖地形圖、地籍套繪圖,比例尺至少 1/2000)							2.指定留設退縮空間檢討						
		(2)相關計畫							3.綠化規定檢討						
		(3)土地使用適宜性							4.建築物高度檢討						
三	開發計畫	(4)交通動線說明(包含人行、車行動線分析)					5.其他管制事項說明(如廣告物、斜屋頂、圍牆、.....)								
		(一)簡述開發內容、設計目標及構想(說明該分區之土地使用、交通運輸、公共設施、建築配置、水土保持、景觀美化等主要計畫原則與構想)					(三)適用相關獎勵規定之檢討								
		(二)開發工程概要(說明該分區開發主要工程之開發規劃原則、方式、注意事項及配合)					1.停車獎勵								
		(三)污染防制計畫					2.開放空間獎勵								
		(四)開發預定進度(說明開發構想,分期分區原則與方式)					3.空地空屋管理獎勵								
		(五)開放空間管理維護執行計畫				4.依都市計畫規定申請之獎勵									

四	敷地 計畫	(一)開發內容說明(設計目標、開發構想)						5.依其他相關規定申請之獎勵					
		(二)整體空間設計說明(彩色·圖說比例至少 1/500·範圍包含與基地相鄰之道路或基地)					六	視基地 開發性 質補充 資料	(一)交通影響評估、環境影響評估、水土保持計 畫等證明文件				
		1.建築物外部空間設計(彩色)						(二)實施都市計畫地區建築基地綜合設計公共開 放空間計畫					
		2.景觀植栽配置計畫(彩色)					七	其他需 檢附資 料					
		3.各樓層平面配置使用情形											

註：本表由設計單位勾選。

設計單位自行檢核結果：符合規定

不符規定

設計建築師用印：\_\_\_\_\_

